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孙振萍女士、黄建水先生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如下专项意见：

经董事会核查公司在任独立董事孙振萍女士、黄建水先生的任职情况以及签署的独立性自查文件，上述人员除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外，没有担任其他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公司在任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规定的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